

光復分院【診所時間】

週一至週四 8:30-21:00 | 週五 8:30-17:00 | 週六 8:30-15:00 | (02)7729-2289
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81 號 1F / B2 (民生東路/光復北路口) | www.e-clinic.com.tw

光復分院【療程項目】

骨科暨運動傷害復健中心
健保復健治療
落枕/五十肩治療
椎間盤突出
關節攣縮治療
術後淋巴水腫治療
肌肉拉挫傷

中風暨腦傷復健中心
物理治療
職能治療
語言治療
成人口吃治療
兒童口吃治療
動態機能輔助手訂製

足部治療中心
足部治療評估
兒童扁平足與內八步態矯正
成人足底筋膜炎
成人足跟疼痛治療
成人足部拇趾外翻控制
變形足特殊鞋墊訂製

健保門診：復健專科醫師門診表_2017年12月最新門診表

(需於報到時間內完成掛號，如當診次為滿診將提前半小時截止掛號)

門診報到時間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	週六
09:00-12:00	張凱淳	張凱淳	曾清祥	X	趙雅苓	X
13:30-16:30	趙雅苓	X	林玟萱	曾清祥 14:30-17:30	林玟萱	X
17:30-20:30	曾清祥 17:00 開始	林玟萱	林玟萱	X	X	X

健保復健：週五營運至 17:00 | 週六營運至 15:00 (健保復健請預留 60 分鐘時間)

復健開放時間	週一	週二	週三	週四	週五	週六
08:30-12:30	●	●	●	●	●	●
午間休息 12:30-13:00						
13:00-17:00	●	●	●	●	●	● 至 15:00
晚間休息 17:00-17:30						
17:30-21:00	●	●	●	●	X	X

1. 復健治療約需 60 分鐘，請自行預留 60 分鐘，於復健開放時間內於櫃檯報到。如預留時間不足，將依狀況調整治療項目。
2. 第 2 次至 6 次治療，每次需繳交健保部份負擔 \$50。請攜帶 IC 健保卡至櫃檯過卡繳費後，再拿著您的「復健治療卡」，到「骨科暨運動傷害復健中心」進行復健治療。
3. 健保局規定，每次掛復健門診可做 6 次治療，30 日有效，超過需重新掛號。
4. 當已完成 6 次復健治療，或已超過有效期限，需重新掛號，醫生會再評估您的病情調整復健處方，並再享有 6 次復健治療。為達到最佳治療效果，建議不間斷連續治療。

術後淋巴水腫



【適應症】

手術或放療後肢體水腫·傷口緊繃不適
活動度受限·日常生活受限

歡迎預約 門診評估

◎獨立治療空間，相關療程歡迎諮詢治療師